证券代码:600965 证券简称:*ST福成 公告编号:2026-038

#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被深圳市泓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泓毅所”)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4月修订)》9.8.1条第(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6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4月修订)》第9.8.5条的规定,公司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应当至少每月披露一次提示性公告,分阶段披露涉及事项的解决进展情况。

一、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况

因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被泓毅所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4月修订)》9.8.1条第(三)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规定,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6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二、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

泓毅所对公司出具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泓毅所出具的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对公司产生的不利影响,公司督促管理层及相关方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尽快消除相关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同时严格遵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规定,不断加强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和监督工作,确保公司在所有重大事项方面保持有效的内部控制。

针对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相关事项,公司结合实际情况采取如下改善措施:

1、公司已成立专项核查整改小组,制定了全面且有针对性的整改计划。并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4月修订)》、《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要求,全面开展自查自纠及整改工作。董事会审计委员召开专门会议,要求公司内控审计部对关注事项开展专项审计。目前内控审计部已完成专项审计,在2026年半年报审议前已将专项审计结果报送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专项审计程序充分,专项审计结果能够反映非标事项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的整改计划具备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审计委员会将持续跟踪整改进度,监督整改落地,关注新任审计机构对整改事项的核查情况,推动公司持续健全内控、规范信息披露。

公司已聘请独立的律师事务所、评估机构、IT审计机构、造价咨询公司、税务师事务所等专业第三方机构,对整改“非标事项”进行专业协助和鉴定。审计委员会将根据公司整改进展,视进度情况决定是否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协助整改工作;公司会全力配合审计委员会工作,并承担相关费用。

2、公司已于2026年9月2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公司将加快对基本制度和部门细则规章的修订及制定工作。须修订和完善的其他内部经营管理制度,也已经总经理办公会通过并执行。

3、针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认定,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在对非标事项整改方案及整改标准实施过程中,公司对前期开展业务合作的客户及供应商等交易对手与公司、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实际控制关系、利益关联关系实施全面核查,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要求,谨慎性、全面性界定关联方。通过自查,对当时交易发生的,未及时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的客户及供应商进行补充确认并审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已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及其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037)。

未来,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关联方识别与全流程管控流程,强化内部合规管理,依规开展关联交易,杜绝同类问题再次发生。

4、针对存货内部控制风险,公司已建立专门的存货管理信息系统(新牛人云计算管理系统),已形成标准化、系统化的存货全生命周期管控流程,对牛只数量、变动、存栏状态进行实时、准确、可追溯的管理。并对肉牛养殖分公司各分厂负责人进行调整,对《养牛管理制度汇编》进行修订,能达到活牛进出栏、饲养管理、医疗健康等方面有效管理留痕,各节点权益与责任落实到位。

5、针对采购备用金借支管理流程及过程监控等存在风险缺陷,公司已完成《备用金管理制度》、《财务报销内控管理办法》修订完善工作,清晰划定采购备用金全流程管理台规红线,细化借支、使用、核销各环节审批权限与操作流程。

6、针对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会计估计变更相关内部控制缺陷,经公司自查确认,该会计估计变更事项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4月修订)》第7.6.4条的有关规定,公司需对涉事财务数据实施会计差错更正。因本次更正涉及工作复杂、工作量大,需执行更多的核查程序。公司将尽快完成相关事项的内部审议程序,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有关详情请查阅《关于再次延期披露会计差错更正专项鉴证报告及更正后相关财务信息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7、提升信息披露管理和内控管理水平。公司组织董事、高管等将加强学习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和两会运作机制,提升公司信息披露和规范化运作水平。

公司召开全体中高层人员会议,宣贯公司整体整改任务,要求全体员工积极配合,加强法律观念,强化规范意识,保障各项规章制度的有效落实,建立良好的内部控制文化,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优化内部控制环境,提升内控管理水平。

8、针对泓毅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的相关事项,公司已逐项制定整改方案并稳步推进整改落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已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037)。炎黄会计师事务所将对前述整改事项开展评估及验收审计程序工作,公司将积极推进,争取尽快完成全部整改。后续公司将严格遵照各项监管规章制度,持续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全力保障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4月修订)》相关规定,现就公司其他风险警示和信息披露要求说明如下:

1、根据规则第9.8.5条规定:“上市公司股票因第9.8.1条第一款第(二)项至第(五)项规定情形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应当至少每月披露1次提示性公告,分阶段披露涉及事项的解决进展情况”,公司将每月披露一次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提示相关风险。

2、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被泓毅所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该情形触及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2026年度出现规则第9.3.7条所列任一情形,公司股票将触及财务类强制退市指标,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965 证券简称:*ST福成 公告编号:2026-039

#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6年11月27日,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河北监管局”)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6】47号(以下简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内容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李良、李伟:

我局在日常监管中发现你公司信息披露存在以下问题:

1、未按规定审议并披露关联交易

2026年9月25日,公司披露《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及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以下简称关联交易公告),补充确认三河市慧勇畜牧科技有限公司等11家关联方及日常关联交易金额21,582万元。其中,2025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金额7,72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59%;2026年1-8月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金额13,85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36%。上述事项,你公司未按规定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并披露。

2、信息披露严肃性、审慎性缺失

2026年7月8日,公司披露《关于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2025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的公告》,三河市鑫旺畜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鑫旺畜牧)、三河市茂源畜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茂源畜牧)、三河市合聚致远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合聚致远)与公司无关联关系。2026年9月25日,公司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告确认鑫旺畜牧、茂源畜牧、合聚致远为关联方。你公司信息披露前后矛盾,严肃性、审慎性严重缺失。

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26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第三条第一款、第四十二条规定,董事长兼总经理李良、董事会秘书李伟未按照《管理办法》第四条、第五十二条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对上述行为负有主要责任。根据《管理办法》第五十三条第一项、第三项规定,我局决定对你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对李良、李伟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近年来,你公司信息披露问题频发,多次被我局及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责令你公司加强证券法律法规学习,规范公司治理,加强内控约束,全面梳理准确确认关联方,严格履行决策程序,提升信息披露质量,杜绝此类行为再次发生,并对负有责任的董事、高管内部追责。责令你公司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15日内向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另依据《证券期货市场诚信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66号)第十一条规定,我局将该行政监管措施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二、整改措施

1、规范关联方识别及关联交易管理。公司严格遵循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对前期合作客户、供应商等交易对手开展全面穿透核查,逐项核实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是否存在控制关系、利益关联或其他实质关联关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要求审慎、完整认定关联方。针对自查发现前期部分关联交易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公司已对相关交易事项履行补充审议程序。后续公司将严格遵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优化关联方识别、动态更新、事前审核、事中管控、事后复盘全流程内控机制,压实各业务板块合规责任,规范关联交易决策与披露,切实防范同类问题再次发生。

2、强化信息披露与内控体系建设。公司将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业务人员系统学习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自律规则,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全面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与规范运作水平。同时落实问责机制,对本次事项负有责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开展内部追责,强化关键少数履职责任意识。

特此公告。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1375 证券简称:中原证券 公告编号:2026-035

#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于2026年11月27日以通讯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2026年11月20日,公司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实际出席董事10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秋云女士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十五五”发展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预审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总部部门设置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预审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香港交易所联讯通账户并完成系统接入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605198 证券简称:安德利 公告编号:2026-054

#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总裁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裁JIANGQI HE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JIANGQI HE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

JIANGQI HE先生确认与公司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其他有关其辞任副总裁而须知会公司的事宜。本次职务调整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和各项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JIANGQI HE先生辞去副总裁职务的申请自其书面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对JIANGQI HE先生在担任副总裁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73 证券简称:西部证券 公告编号:2026-083

| 债券代码 | 债券简称 |
|---|---|
| 148699 | 24西部01 |
| 148753 | 24西部02 |
| 148865 | 24西部03 |
| 148924 | 24西部04 |
| 524008 | 24西部05 |
| 524106 | 25西部01 |
| 524164 | 25西部02 |
| 524283 | 25西部K1 |
| 524317 | 25西部03 |
| 524525 | 25西部04 |
| 524725 | 26西部01 |
| 524775 | 26西部02 |
| 524808 | 26西部03 |
| 524911 | 26西部04 |
| 524961 | 26西部05 |

#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发行了公司2026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为人民币10亿元,票面利率为1.53%,发行期限为231天,兑付日为2026年11月26日。

2026年11月26日,公司兑付了2026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本息共计人民币1,009,683,013.70元。

特此公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601916 证券简称:浙商银行 公告编号:2026-039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2021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1年11月25日,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簿记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50亿元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并刊发了日期为2021年11月26日的《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本期债券设有发行人有条件赎回权,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第5年末,即2026年11月26日赎回本期债券。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行使赎回权,全额赎回了本期债券。

特此公告。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72 证券简称:侨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6-145

#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约4273万元广东省珠海市2026-2029年斗门区中转站管护和垃圾压缩转运服务项目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广东省珠海市2026-2029年斗门区中转站管护和垃圾压缩转运服务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2026-2029年斗门区中转站管护和垃圾压缩转运服务项目;
2. 采购人:珠海市斗门区市政园林管理中心;
3. 采购代理机构:珠海瑞通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4. 中标采购包号:合同包1;
5. 中标(成交)金额:42,733,378.71元/3年;
6. 服务期限:自合同约定生效之日起三年;
7. 服务范围:包括斗门区城区、乾务镇、莲洲镇、斗门镇、井岸镇和白蕉镇的垃圾中转站管理和垃圾压缩转运工作。

二、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上述公示的项目属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将对后续市场开拓产生积极影响,并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促进作用。

三、风险提示

该项目总金额,具体实施内容等均以正式合同为准,且合同的履行存在一定周期,在实际履行过程中如遇到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导致合同部分内容或全部内容无法履行或终止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72 证券简称:索菲亚 公告编号:2026-044

#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投资者交流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加强与投资者交流,维护公司股价稳定,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期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未来的发展计划等情况,公司将于2026年12月4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召开投资者交流会。

本次投资者交流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s://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投资者交流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本次投资者交流会召开前及活动交流期间,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进入本公司投资者交流会页面提交关注的问题。

公司董事长江淦钧先生、董事柯建生先生、独立董事郭飚先生、总经理王兵先生、财务负责人马远宁先生、董事会秘书陈蓉女士将出席本次交流会,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37 证券简称:保利联合 公告编号:2026-55

# 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诉讼、仲裁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新增诉讼、仲裁事项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新增诉讼、仲裁情况

上一诉讼公告日(2026年9月8日)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新增诉讼、仲裁事项案件共计58件,涉案金额合计12,254.78万元,均为3,000万元以下的诉讼、仲裁事项,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11.16%。

二、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除已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影响

由于新增案件尚未开庭或尚在审理中,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案件的后续进展,积极采取相关法律措施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

公司将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要求,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6-112

#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会议安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汪涛、张红梅等9名交易对方持有的深圳市成为信息股份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同时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有关工作安排,深交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拟于近期审核公司本次交易事项,具体会议时间待确定后另行公告。

公司本次交易尚需深交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能否通过审核、取得注册,以及最终通过审核、取得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并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601368 证券简称:绿城水务 公告编号:2026-042

#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26日在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桂雅路13号绿城水务调度检测中心1519会议室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在当日股东会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后召开,为更好地衔接新一届董事会工作,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通知的时限要求。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进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现场出席董事9人。经全体董事一致推荐,由董事周柏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周柏建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周柏建、蒋俊海、曾富全、邓炜辉、蓝文永。其中,周柏建为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曾富全、周柏建、秦胜友、邓炜辉、蓝文永。其中,曾富全为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邓炜辉、周柏建、曾富全。其中,邓炜辉为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曾富全、周柏建、蓝文永。其中,曾富全为主任委员;

预算管理委员会:蓝文永、周柏建、叶桂华。其中,蓝文永为主任委员。

上述委员(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蒋俊海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总经理人选情况进行了审查,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许雪菁女士、李安宁先生、蒋才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人选情况进行了审查,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

同意聘任叶桂华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总会计师,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总会计师人选情况进行了审查,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许雪菁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2026-043)。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董事会秘书人选情况进行了审查,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徐婷婷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8日

附件:

选任人员简历

一、周柏建先生

周柏建,男,1971年9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先后担任南宁市自来水公司分工会代主席,南宁市水建工程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董事长,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南宁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

二、秦胜友先生

秦胜友,男,1973年10月出生,广西区委党校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工程师。曾先后担任南宁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征地拆迁部副经理、财务融资部副经理,南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融资部副经理、投融资部副经理、投融资部经理、审计部经理、财务部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外部董事。现任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外部董事。

三、蒋俊海先生

蒋俊海,男,1976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具有全国企业法律顾问资格。曾先后担任南宁市自来水公司企业管理办公室副主任,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委员。现任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四、曾富全先生

曾富全,男,1967年5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曾任南宁市手表厂助理经济师,广西经济管理干部学院信息管理系讲师、副主任、会计系高级讲师、会计系副教授、会计系教授,广西大学商学院财会系教授,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西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

五、邓炜辉先生

邓炜辉,男,1985年10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具有法律职业资格。曾任广西民族大学法学院教师、副教授。现任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西民族大学教授,广西北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六、蓝文永先生

蓝文永,男,1969年10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广西经济管理干部学院副教授、教授,广西财经学院会计与审计学院教授。现任广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教授,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七、许雪菁女士

许雪菁,女,1978年5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具有全国管理咨询师、全国企业法律顾问资格。曾先后担任南宁市自来水公司经理办公室副主任,南宁建宁水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划发展部副部长、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南宁市生源供水有限公司董事,南宁市水建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广西北投绿城二次供水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广西北投绿城二次供水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董事。

八、李安宁先生

李安宁,男,1974年2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先后担任南宁市水建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南宁市自来水安装服务公司副经理、经理,南宁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委员、南宁污水处理分公司副经理、江南污水处理厂厂长。现任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九、蒋才芳先生

蒋才芳,男,1974年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先后担任南宁市自来水公司陈村水厂分工会主席、中尧水厂厂长;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委员、凌铁水厂厂长、营业处主任、项目前期工作部部长、技术中心主任。现任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

十、叶桂华女士

叶桂华,女,1978年5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曾担任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下属武鸣、横县、宾阳、马山、上林县污水处理分公司财务负责人,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融资财务部副部长,南宁市水建工程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融资财务部部长。

十一、徐婷婷女士

徐婷婷,女,1985年1月出生,大学学历,经济师。曾先后任职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营业处员工、董事会办公室法律事务管理员、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主管。现任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

证券代码:601368 证券简称:绿城水务 公告编号:2026-043

#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秘书的基本情况

经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许雪菁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许雪菁女士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具体如下:

(一)许雪菁女士具备五年以上与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工作经验

许雪菁女士于2006年10月22日至2023年1月29日、2026年6月1日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熟悉资本市场监管规则与公司治理规范,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专业能力和工作经验。

(二)截至公告披露日,许雪菁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

1.《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4.3.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最近36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3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3.最近36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3次以上通报批评;

4.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

(三)许雪菁女士不存在兼任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财务负责人的情形。董事会秘书兼任公司其他职务的,能够明确区分与董事会秘书的职责,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独立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二、董事会秘书聘任所履行的程序

(一)提名委员会建议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经审查许雪菁女士的个人履历和相关资料,认为其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专业能力和工作经验,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第二十二条的任职条件,一致同意许雪菁女士作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人选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11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许雪菁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三)董事会秘书培训及备案情况

许雪菁女士已于2010年5月14日取得了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公司已按规定就本次聘任董事会秘书事项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完成备案。

特此公告。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8日

附件:

许雪菁女士简历

许雪菁,女,1978年5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具有全国管理咨询师、全国企业法律顾问资格。曾先后担任南宁市自来水公司经理办公室副主任,南宁建宁水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划发展部副部长、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南宁市生源供水有限公司董事,南宁市水建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广西北投绿城二次供水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广西北投绿城二次供水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董事。

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5

#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 被担保人名称 | 本次担保金额 |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
| 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 3,000万元 | 62,033万元 | 是 | 否 |
| 广东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 5,000万元 | 0万元 | 是 | 否 |
| 铜陵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 | 8,000万元 | 189,345万元 | 是 | 否 |
| 铜陵精达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 1,000万元 | 59,992万元 | 是 | 否 |

● 累计担保情况

| | |
|---|---|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 0 |
|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 528,651 |
|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 83.80 |
|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br>□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br>□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br>√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
|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 无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1、因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陵顶科”)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事宜,公司与中国银行铜陵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铜陵顶科在中国银行铜陵分行签订的《商业汇票承兑协议》提供3,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2、因广东顶科线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顶科”)银行授信事宜,公司与中国银行东莞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广东顶科在中国银行东莞分行各项债务的履行提供5,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3、因铜陵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陵精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事宜,公司与中国银行铜陵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铜陵精达在中国银行铜陵分行签订的《商业汇票承兑协议》提供4,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4、因铜陵精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事宜,公司与邮储银行铜陵分行签署了《连带责任保证合同》,为铜陵精达在邮储银行铜陵分行签订的《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电子商业汇票银行承兑业务总协议》提供4,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5、因铜陵精达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技术”)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事宜,公司与邮储银行铜陵分行签署了《连带责任保证合同》,为新技术在邮储银行铜陵分行签订的《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电子商业汇票银行承兑业务申请书》提供1,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为满足公司下属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2025年12月2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为12家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18,000万元的担保。

2026年1月12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 | |
|---|---|
|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br>□其他_____(请注明) |
| 被担保人名称 | 铜陵精达漆包线有限公司 |
|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br>□控股子公司<br>□参股公司<br>□其他_____(请注明) |
|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 精达股份直接持股100% |
| 法定代表人 | 秦兵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40700672641062D |
| 成立时间 | 2008-04-10 |
| 注册地 | 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
| 注册资本 | 40,000万元人民币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